开平市中心医院项目报名表

日期：2024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关于公开征集遴选开平市中心医院医疗业务信息系统技术服务支撑项目 | |
| 报名单位全称 | | **必填** | |
| 法定代表人 | | **必填** | |
| 联系人 | **必填** | 手机 | **必填** |
| 固定电话 | **必填**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公司详细地址： **必填** | |

二、视为失信人的情况：

1.报名时必须向遴选人递交《遴选响应承诺函》。违反《遴选响应承诺函》内容的单位及授权人视为失信人，失信人将列为黑名单，取消其响应开平市中心医院所有项目的资格。

2.其他视为失信人的情况：

（1）无故不参与响应或未按时响应的三次及以上；

（2）撤销遴选响应未在遴选响应截止前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遴选人三次及以上的；

（3）遴选响应文件出现严重错误给遴选工作带来影响三次及以上的。

**（**报名时请携带开平市中心医院项目报名表两份，遴选人与响应人各执一份**）**

**投标人签字：**

1. 报名须提供资料：

1.开平市中心医院项目报名表（纸质版签字）；

2.法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遴选响应文件格式5和格式4）；

3.报名单位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报名有效期内报名单位“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菜单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右击鼠标选择“打印”**）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页（同时查询法定代表人和公司，并显示查询时间）；

4.2企业近半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证明、企业近半年任意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近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信誉良好承诺函（带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见附件2遴选响应文件格式12）；

6.遴选响应承诺函（带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见附件2遴选响应文件格式7）。

授权代表人 签字：

遴选响应人 盖章：

审核人（采购部）签字：